

立法會 CB(2)347/12-13(18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347/12-13(18)

《殘疾人權利公約》意見書

我是生於香港的聾人。

由小到大，我發覺社會缺乏足夠的手語翻譯員。

由於我來自聾人家庭，自小踏入社會時，便發覺處處碰壁，得不到任何支援，例如手語翻譯。如果有手語翻譯的支援，至少可以幫到我們，更可以幫到沒有受過教育的聾人。

還有，在我的童年生活，對卡通片的印象只有「圖畫」，因為當年沒有中文字幕。現在我長大了，還是有電視節目沒有中文字幕，例如：現場直播、t v b 台慶等等，我希望可以加中文字幕，對聾人來說會較公平些，可以讓聾人知道當時的活動，增添知識或生活趣味。

在教育方面，我希望可以加些手語教學，當然不反對口語，目前的雙語教學對我來說較為理想。我希望不只聾人，健聽人也可以融入其生活中。自小就讀聾校的我，希望可以接觸健聽人，至少大家可以互相幫助，我教你手語，你教我口語，互相學習，互相幫助，社會上的聾健世界就能融洽了。

希望政府可以積極改善這些問題，謝謝。

Lam Mei Ling

7/12/2012

(Fri)